

# 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臺灣手語教師暨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 培訓及認證實施計畫 訓後測驗補測作業說明

壹、依據：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臺灣手語教師暨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及認證實施計畫。

貳、參加對象：符合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臺灣手語教師暨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及認證實施計畫培訓課程節數規範，惟筆試、手語測驗、教學演示有一項未通過或缺考者。

參、補測日期：

### 一、筆試：

(一) 第 1 次筆試補測：

1. 補測時間：114 年 2 月 26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至 11 時。
2. 報名時間：114 年 2 月 4 日（星期二）至 114 年 2 月 8 日（星期六）。

### 二、手語能力測驗：

(一) 第 1 次手語能力補測：

1. 補測時間：114 年 2 月 26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至 5 時。
2. 報名時間：114 年 2 月 4 日（星期二）至 114 年 2 月 8 日（星期六）。

(二) 第 2 次手語能力補測：

1. 補測時間：114 年 4 月 23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至 12 時。
2. 報名時間：114 年 3 月 10 日（星期一）至 114 年 3 月 14 日（星期五）。

### 三、手語教學演示：

(一) 第 1 次手語教學演示補測：

1. 補測時間：114 年 4 月 30 日（星期三）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
2. 報名時間：114 年 3 月 10 日（星期一）至 114 年 3 月 14 日（星期五）。

(二) 第 2 次手語教學演示補測：

1. 補測時間：114 年 6 月 25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至 12 時。
2. 報名時間：114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一）至 114 年 5 月 23 日（星期五）。

肆、報名方式：

請補測人員於各場次報名截止日前，填具報名表（如附件）將正本免備文逕寄（送）達本市立啟聰學校教務處彙辦，逾期恕不受理。

伍、其他注意事項：

- 一、應考人應持國民身分證、健保卡或其他具照片及身分證字號之個人證件應試，以利試場人員進行身分核對。未攜帶證件者，一律不予參加考試。
- 二、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懷孕或因其他重大傷病嚴重影響應試者，得依本市臺灣手語教師暨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及認證考生特殊需求應考服務申請作業說明，於應考前 5 個工作天向本市立啟聰學校提出申請，相關注意事項及表件請參閱前揭說明。
- 三、補測相關注意事項及考試排程由承辦學校於考前一週另行公告通知。

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臺灣手語教師暨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及認證

## 補測報名表

學員姓名		身份證字號	
聯絡電話		E-mail	
服務學校或 服務單位 (若無免填)		特殊需求應考 服務申請 (註1)	<input type="checkbox"/> 有需求 <hr/> <input type="checkbox"/> 無需求
補測日期與場次			
補考日期	補測項目 (請勾選)	報名期間	
114年2月26日 (星期三)	第一次補測 <input type="checkbox"/> 手語筆試(上午)	114年2月4日起 至114年2月8日止	
114年2月26日 (星期三)	第一次補測 <input type="checkbox"/> 手語能力測驗(下午)		
114年4月23日 (星期三)	第二次補測 <input type="checkbox"/> 手語能力測驗(上午)	114年3月10日起 至114年3月14日止	
114年4月30日 (星期三)	第一次補測 <input type="checkbox"/> 手語教學演示(整天)		
114年6月25日 (星期三)	第二次補測 <input type="checkbox"/> 手語教學演示(整天)	114年5月19日起 至114年5月23日止	

註1：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其他因重大傷病嚴重影響應試者、因懷孕須申請應考服務者。

請依本市考生特殊需求應考服務申請作業說明，向本市立啟聰學校提出申請。